

##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级工作安排，因对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起停牌。自 2015 年 8 月 25 日起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5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9 月 25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六届 20 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 月 25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按照监管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2015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六届 22 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并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了相关公告。

根据有关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文件进行审核，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1 月 25 日起继续停牌，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后，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规定披露停复牌事项。

公司提醒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25 日